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苏联院招〔2021〕8号

关于做好2021年招生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分院、办学点：

为进一步规范招生宣传管理，根据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的《规范职业院校办学行为专项行动计划》和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公办普通高校招生章程备案工作的通知》（苏教办学函〔2021〕6号）有关要求，现就做好学院招生宣传工作通知如下：

一、宣传内容和总体要求

（一）招生简章的主要内容。

各办学单位涉及五年制高职招生简章内容须包括：

1、学校全称。须使用“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分院”或“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办学点”。规范名称执行《江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规范管理实施办法》（苏联院〔2019〕6号）有关要求。

2、学校校址。如涉及多个校区须详细注明。

3、招生层次。五年一贯制专科。

4、办学类型。如公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中等专业学校、技师学院等。

5、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均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专科，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分院、办学点的五年制高职学生毕业时颁发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书。

6、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均以省教育厅当年下发的有关文件为准。

7、录取政策。如需注明专业加试、面试等要求，须符合相关规定。

8、收费标准（含学费标准和住宿费标准，标注物价批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及有关程序。

9、联系电话、网址以及其它须知等。

（二）招生简章的总体要求。

各办学单位招生简章是向社会公布有关招生信息的主要形式，是开展招生工作，录取新生的重要依据，各办学单位要确保其内容合法、真实、准确、表述规范，经主管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和招生政策规定审核后公布。

各办学单位不得对学校的办学条件、师资力量及学生就

业前景做虚假、夸大宣传。除订单班、企业委培班外不得承诺“入学即签订就业协议”、“高薪就业”、“毕业后保证推荐工作”等毕业生就业承诺；毕业生就业率、五年一贯制高职（高师）“专转本”通过率等数据要实事求是，不得使用“最高级”、“最佳”、“最好”、“之首”、“唯一”“100%”等词语；不得出现贬低其他学校的用语及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情形；不得包含自考助学招生、合作办学招生等与本校普通学历教育无关的招生内容，不得将自学考试证书、学校颁发的其他非学历证书等与本校普通学历证书相混淆。

二、宣传具体要求

（一）招生简章备案审核。各办学单位应在对外发布招生简章和招生宣传广告前，报请主管部门审核，并将招生简章备案审核表经学校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报送至学院。

（见附件 1）

（二）统一编印学院《招生指南》。各办学单位继续按照学院有关要求编报由学院统一发布的招生简章内容，经学院审核后统一编印《招生指南》对外发布宣传。具体相关内容和版面结构见附件 2。

（三）做好招生宣传手册和视频介绍链接。各办学单位自行印制发布的招生简章和招生宣传广告，其中涉及五年制高职招生简章的内容必须与学院《招生指南》口径一致。并将招生简章和 2021 年招生宣传视频在学校官网主要位置进

行发布，并将链接（网址）报送至学院。（见附件3）

（四）规范发放录取通知书。根据省教育厅的要求，2021年仍使用学院统一印制的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需由各设区市招办（考试院，招考中心）审批盖章后，发放给符合录取条件的新生，由学生本人在“新生录取通知确认表”上签字确认。招生结束后，各办学单位上报“新生录取通知确认表”。（附件4）

三、工作要求

请各办学单位将经主要负责人签字确认的附件，以及学校对外宣传涉及五年制高职招生宣传的印刷资料，一并于4月30日快递至学院，电子稿同时发至学院指定邮箱。

联系人：学院招生就业与对外合作处 田萍萍、顾沈靖；
联系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15-2号9号楼510室；联系电话：025-83335148，5228；邮箱：261344573@qq.com。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4月19日

附件 1:

_____年招生简章备案审核表

学校填写	<p>我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育部、省教育厅和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有关规定制定本校的五年制高职招生简章（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分院（或办学点）），所有内容均合法、真实、准确、表述规范。我校将严格按照经审核备案的招生简章向社会公布，并承担违反招生简章及违规招生的相关责任。</p>
	<p>分院或办学点名称（盖章） _____</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p> <p>日期： 2021 年 月 日</p>

注：请将学校对外宣传涉及五年制高职招生宣传的印刷资料与本表一起快递至学院。

附件 2:

学院统一编印《招生指南》有关要求

- 1、对象为所有分院和办学点；
- 2、页面为一个整版，纸张大小为 A4，页边距（上下为 20mm，左右为 30mm）；
- 3、版面所含内容须包含文件中规定的招生简章的主要内容，其余内容和形式不限，
- 4、招生专业由学院统一填写。

《招生指南》样式

**分院（办学点）名称
学校基本信息：包含（学校隶属关系，占地面积，五年制高职在校学生数等）
五年制高职招生专业：（学院统一填写）
自行设计（可展示学校办学特色、校企合作、现代学徒制、技能大赛、就业（升学）、专业建设、学院优秀毕业生等）
联系方式（包含联系人，联系电话，学校官网，交通路线，学校地址等）

注：发送至邮箱（邮件主题：学校名称+招生指南）

附件 3:

招生宣传资料和招生宣传视频链接

校名	
招生宣传手册 链接地址	
招生宣传视频 链接地址	

注：发送至邮箱（邮件主题：学校名称+招生宣传资料和招生宣传视频链接）

附件 4: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XX 分院/办学点

五年制高职新生录取通知确认表

分院/办学点 (印章):

新生入学年月:

新生入学专业:

新生所在班级:

班主任:

序号	学生姓名	学生签字	确认时间